

(上接第二版)新疆持续维护社会稳定,全力守护人民安宁,平安新疆建设成效显著,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得到显著提升。

五、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深入推进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新疆扎实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按照增进共同性的方向做好民族工作,教育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共同建设伟大祖国,共同创造美好生活。

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加快构筑。新疆不断提升主流思想舆论,中华文化影响力凝聚力,持续筑牢各民族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宣传教育,广泛开展“铸牢共同体 中华中国梦”等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用共同理想信念凝心铸魂。深入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建成各级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471个,大力弘扬胡杨精神、兵团精神,不断厚植各族干部群众爱党爱国情怀。研究和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优秀基因和时代价值,打造一批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示范点,常态化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体验活动,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认同不断增强。加强现代文明培育,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深入推进“文明新风进万家”行动,持续深化科普教育和法治宣传教育,积极引导各族群众融入现代文明生活。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持续加强,全社会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以语言相通促进心灵相通、命运相通。

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更加紧密。统筹城乡建设布局规划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逐步推进各族群众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全方位嵌入,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推动城市群、大中小城镇合理布局,积极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以城促产、以产兴城、以业聚人,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深入实施青少年“筑基”工程,深化拓展“祖国情·中华行”新疆青少年爱国主义研学活动,2024年8.6万名中小學生赴其他省市研学交流,广泛开展援疆省市、兵地、南北疆青少年“手拉手”活动,全面推进各族学生混班混宿,各族学生学习在一起、生活在一起、成长在一起成为常态。坚持以文塑旅、以旅促融,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新疆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全过程,旅游已成为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重要载体。深入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等活动,各族干部群众在来往互动中加深了解、增进感情。

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巩固发展。新疆着眼于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实施固边兴边富民行动,扎实推进各民族共同富裕。持续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将这项工作纳入地方立法和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颁布实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条例,“十四五”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规划,持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不断巩固和发展。截至2024年,新疆共有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101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14个,评选自治州级及以上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1555个(次)、模范个人2690人(次)。涌现出“人民卫士”巴依卡·凯力迪别克、“人民楷模”布茹玛汗·毛勒朵等一批民族团结进步模范。

我国宗教中国化稳步推进。新疆历来是多种宗教并存地区,目前主要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等。新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尊重群众宗教信仰,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对宗教界的思想政治引领,开展国化、宪法和法律规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宗教活动场所活动,增进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五个认同”。支持宗教界加强经学思想建设,对教义教规作出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符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阐释,增强中华文化认同感。加强宗教界人士队伍建设,制定培养培训工作计划,着力培养一批精通经典教义、精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双通”人才,促进宗教健康传承。依法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支持宗教界深入开展去极端化,自觉抵御和防范宗教极端思想渗透。引导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加强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示范带动信教群众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力量。

六、民主法治建设持续深化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新疆深入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保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贯彻落实,民主法治建设迈出新步伐。

全过程人民民主成就显著。新疆贯通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各环节,不断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现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截至2024年,新疆共有各级人大代表74412名,其中基层代表占78.69%,少数民族代表占69.21%,体现了各阶层、各民族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平等地位。协商民主是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截至2024年,新疆共有各级政协委员16121名,其中党外委员占49.06%,少数民族委员占46.13%,体现了组织上的广泛代表性和政治上的巨大包容性。基层民主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体现,新疆100%的村(社区)建立群众自治制度,基层自治组织决策事项中85%以上来自群众建议,展现了基层民主的真实性、广泛性、有效性。统一战线是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强大力量,新疆统筹做好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非公经济界人士等工作,广泛凝聚共识。民主监督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关键环节,新疆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履行法定职责情况的监督,各级政协以提出意

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的成功实践

见、批评、建议等方式进行协商式监督,保障各族人民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优势进一步彰显。新疆坚持统一和自治相结合、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充分保障新疆各民族共同当家作主、参与国家事务管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是三级自治地方(区、州、县)俱全的自治区,现有5个自治州、6个自治县,依法享有广泛的自治权。各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均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人民担任主任或者副主任;各自治地方政府的主席、州长、县长,均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人民担任。各族人民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享有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选举与被选举的权利,同时还享有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宗教信仰自由、接受教育、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传承和保护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等各项权利。新疆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学习和使用,科学保护各民族语言文字,提倡各民族相互学习语言文字。

法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新疆积极推动法治新疆、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把尊重和保障人权贯穿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个环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依法行使地方立法权,截至2024年底,自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修改自治区地方性法规、法规性决议决定和重大事项决议决定,批准地方性法规、单行条例共874件,其中现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175件,法规性决议决定和重大事项决议决定56件,为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奠定了坚实的法治基础。积极推进民主立法,设立国家级基层立法联系点2个、自治区级23个、设区的市级112个,广泛听取基层群众对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级行政执法部门累计公示执法信息超50万条,开展执法监督检查2100余次。不断加强基层法治体系建设,在乡镇(街道)设立司法所,在村(社区)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发挥好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作用,建立起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涉外法治建设迈上新台阶,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修订边境管理条例,颁布《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等法规,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保驾护航。

人权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尊重和保障人权是中国的宪法原则。推动人权事业全面发展,是包括新疆各族人民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不懈追求。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把尊重和保障人权作为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的重要内容,采取有力举措,切实保障各族人民的基本权利。新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人权理念,把增进各族人民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依法保障宗教信仰自由,重视保护传承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各族人民的生存权、发展权得到切实保障,各族人民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环境等各项权利得到充分实现。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为新疆人权事业发展进步提供了坚强的制度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新疆人权事业发展进步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持续稳定的社会环境为新疆人权事业发展进步创造了良好的发展条件,新疆人权事业发展取得前所未有的成就。

七、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协同共进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实现共同富裕,一个民族都不能少。新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经济社会发展“稳”的基础更加牢固、“进”的动能显著增强、“新”的质效大幅提升,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迈出坚实步伐。

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新疆锚定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始终把握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内在统一,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多项指标实现历史性跃升。地区生产总值由2012年的7499.47亿元增至2024年的20534.08亿元,首次突破2万亿元大关,按不变价核算,年均增速7.0%;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由2012年的33495元增至2024年的78660元,现价增长1.3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2012年的908.97亿元增至2024年的2409.69亿元,年均增收超过100亿元。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2012年的16.1:44.3:39.6优化为2024年的12.5:39.6:47.9。统筹推动乌鲁木齐、北疆、东疆、南疆等片区优势互补、联动发展,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和空间布局。新疆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2012年的44.22%增至2024年的60.36%,提高16.14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加强。新疆围绕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系统集成,全面谋划铁路、公路、航空、电力、天然气、商贸物流、算力等“十张网”建设。交通网络“大动脉”更加畅通,铁路运营里程从2012年的4914公里增至2024年的9202公里,通达所有地州市、覆盖80%以上县级行政区;公路里程从2012年的16.59万公里增至2024年的23万公里,所有地州市和九成以上县(市、区)迈入“高速公路时代”;民航航线达595条,25条国际客运航线通达17个国家和地区,“东西成扇、疆内成网”的航线格局已经形成。“疆电外送”第一、二、三通道稳定供电,750千伏线路长度超过1.2万公里,外送电量连续五年突破千亿千瓦时,“点亮”全国22个自治区。“信息高速公路”在新疆大地上铺展延伸,光缆线路长度达178.4万公里,实现县县通千兆、乡乡通5G、村村通宽带。

现代化产业体系集群效应充分显现。新疆聚焦国家所需、自身所能,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加快建设特色优势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国优质农牧产品供给基地加速形成,2024年粮食单产达每亩1049.7斤,跃居全国第一,粮食总产由2012年的

303.5亿斤增至2024年的466亿斤,增长53.6%;棉花总产568.6万吨,占全国92.3%,连续32年居全国第一,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7%。国家能源资源战略保障基地加快建设,2024年油气产量当量达6664万吨,原煤产量达5.43亿吨。2024年电力装机规模达1.927亿千瓦,其中新能源装机突破1亿千瓦,乌昌光伏集群入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设立100亿元人才发展基金,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发展,怀柔实验室新疆基地落地运行,国家风力发电技术创新中心揭牌,塔里木油田万米超深钻井刷新亚洲纪录,“疆算入渝”纳入国家算电协同任务试点,全疆首个智算中心建成投用。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引领带动作用持续增强,5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质量显著提升。优质企业培育力度不断加大,截至2024年底,新疆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11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2家,高新技术企业2742家。

绿色低碳发展底色更足。新疆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着力提升生态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大气环境治理成效显著,2024年新疆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78.1%。科学利用水资源,提高用水效率,强化水环境治理,2024年新疆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95.9%。实施塔里木河流域生态输水工程,下游两岸地下水水位明显抬升,促进了流域内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持续推进“三北”工程建设,森林覆盖率由2012年的4.24%增至2024年的5.07%;近30年来,绿洲面积增长56.6%。持续打好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实现3046公里的世界最长环沙漠生态屏障顺利“合龙”,创造了防沙治沙新奇迹。加快推进绿色转型,积极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持续下降。

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步伐加快。新疆自觉将区域性开放战略融入国家向西开放总体布局,以“一港、两区、五大中心、口岸经济带”建设为抓手,打造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桥头堡。对外开放大道加快建设,对外开放口岸达19个,红其拉甫口岸实现常年开放;共开通双向国际道路运输线路119条、开放多双边国际道路货运线路10条;2024年过境中欧(亚)班列1.64万列,已连续5年保持在万列以上。经贸伙伴持续扩大,从20世纪50年代的贸易伙伴仅几国,到2012年与196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经贸合作,2024年已与全球211个国家和地区实现经贸往来。贸易规模持续提升,进出口总额由2012年的1589.6亿元增至2024年的4341.6亿元,2022年、2023年、2024年分别跨越2000亿元、3000亿元、4000亿元大关。对外开放平台更加健全,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于2023年10月获批设立,2024年新增企业9000余家,进出口总额占到全疆三成以上;塔城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喀什经济开发区建设加快推进。

八、文化发展成效显著

文化养人心志、育人情操。新疆深入学习实践习近平文化思想,坚定文化自信,深入推进文化润疆,以更加积极的姿态、更加有力的措施发展繁荣包括各民族文化在内的中华文化,持续推进文化遗产生系统性保护,不断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更好满足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

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新疆坚持保护第一、合理利用和最小干预原则,全面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研究编制新疆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先后出台喀什古城保护条例、玛纳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地方法性法规,不断夯实文化遗产保护的法治保障。截至2024年,新疆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195个,登记备案博物馆150家,已核定登记不可移动文物9545处,其中世界文化遗产6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33处、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779处;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遗项目3项,入选国家级、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名录的项目分别有141项、567项。统筹协调文化遗产保护与城乡建设发展关系,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街区进行有效保护、合理利用、科学管理。有序推进中央政权有效治理新疆重点遗址遗迹保护展示,加强西域都护府遗址群、乌拉泊古城、北庭故城遗址、伊型将军府等保护利用,建成北庭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西域都护府博物馆、丝绸之路·长城文化博物馆等。新疆考古纳入“考古中国”重大项目,实施环塔里木盆地宗教遗址保护利用等项目,建成龟兹博物馆、龟兹魏晋遗址博物馆等,组织推进克孜尔石窟、苏巴什佛寺遗址、楼兰古城遗址、西旁景教寺院遗址等文物保护单位。通天洞遗址、克亚克库都克烽燧遗址、莫尔寺遗址等入选入选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

文化艺术创作繁荣发展。新疆把创作生产优秀作品作为文艺工作中环节,改进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形成文艺精品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文学创作方面,设立天山文学奖,一批新疆题材的作品享誉全国,《本巴》荣获茅盾文学奖,《遥远的向日葵地》《西长东短》等获鲁迅文学奖,《花儿永远这样红》等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歌舞戏剧创作方面,歌曲《可可托海的牧羊人》《苹果香》等让新疆旋律传唱大江南北,舞剧《五星出东方》《张骞》等用艺术书写民族精神、映照历史根脉,舞蹈《阳光下的麦盖提》《爷爷的萨玛瓦尔》接连荣获中国舞蹈最高奖“荷花奖”金奖,秦腔《焚香记》表演者获中国戏剧梅花奖。影视创作方面,《远去的牧歌》等新疆题材电影连续7届荣获“五个一工程”奖,少儿影片《小马鞭》荣获中国电影华表奖,电视剧《我的阿勒泰》走红荧屏并在多国热播,纪录片《地上的云朵》引发热烈反响。2024年央视春晚喀什分会场演出精彩绝伦,惊艳全球。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趋完善。新疆积极促进

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充分保障人民文化权益,有效改善生活品质。截至2024年底,建成111个公共图书馆、118个文化馆、1126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设施,11783个村级综合性文化中心,每万人拥有群众文化设施建筑面积695.86平方米;累计建成体育场地8.88万个,区地县乡村五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构建完备。坚持文化惠民,持续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户户通”工程,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达99.26%和99.37%,各族群众在家门口就能共享丰富文化成果。2012年至2024年,农村公益电影累计放映136.8万场,每年在农村、社区近9000个放映点放映,实现行政村放映全覆盖。举办中国新疆民间艺术季、新疆全民阅读大会,开展覆盖所有乡村、社区的群众“村晚”,组建石榴籽文艺小分队,让文艺常下乡、常在乡、常思乡。

文旅产业加快发展。新疆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让游客领略自然之美、感悟文化之美、陶冶心灵之美。出台自治区文化和旅游产业集群发展规划,设立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着力打造万亿元级文旅产业集群。持续推进体育旅游、体育培训、体育赛事等产业发展,举办中国环塔(国际)拉力赛、中国新疆环赛里木湖公路自行车赛、世界野雪巡回赛等,文化旅游体育产业聚合效应逐渐凸显。集中力量打造冰雪旅游等旅游品牌,截至2024年底,新疆共有滑雪场地72个、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区5家,冰雪游进入全国“第一方阵”。自驾游、特种游等备受追捧,G219线(新疆段)、新疆101省道、独库公路、阿禾公路、环博斯腾湖公路等成为“网红公路”,旅游产品业态持续丰富。接待游客量由2012年的4860万人次增至2024年的3.02亿人次,增长5.21倍,2024年游客总花费3595.42亿元。

九、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人民幸福生活是最大的人权,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推动新疆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新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发展落实到改善民生、惠及当地、增进团结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各族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每年将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70%以上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使发展成果更加公平地惠及各族群众。

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新疆曾是全国贫困面最大、贫困程度最深的地区之一。党的十八大以来,新疆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尽锐出战、精准施策,经过接续奋斗,攻克了贫困堡垒。截至2020年底,新疆306.4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3666个贫困村全部退出,35个贫困县全部摘帽,困扰新疆数千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新疆同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得到历史性改善,所有乡镇和具备条件的建制村100%通硬化路、100%通客车、100%通动力电,彻底结束农村贫困人口住危房的历史,彻底告别喝苦咸水的历史。2021年是脱贫攻坚全面胜利后的第一年,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4477元,比2012年的5090元增加1.8倍,年均增速达12.3%,每百户拥有家用汽车、洗衣机、冰箱、计算机分别比2012年增加14.6辆、51.6台、49.5台、5.1台,生活品质不断提升升级。打赢脱贫攻坚战后,新疆再启新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各族群众日子过得越来越有滋味、越来越有奔头。

就业不断改善。新疆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千方百计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就业规模持续扩大,就业人员总数从2012年的1246万人增加至2024年的1391万人,增长11.64%。就业结构更趋合理,2024年三次产业就业人员占比分别为31.34%、14.45%、54.21%;2024年城镇就业人数818万人,占比达58.8%,城镇吸纳就业能力持续增强。收入稳步增长,2024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820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427元,比2012年分别增加23801元和12551元。劳动就业创造美好生活,新疆通过健全公平的就业政策体系和劳动权益保障机制,既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又让有劳动能力的人都能实现就业,最大限度保障各族群众自愿就业、体面劳动。

教育事业全方位发展。新疆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群众。2024年,新疆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102.72%、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了99%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7.74%,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教育投入持续加大,2012年以来,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累计对新疆投入1.1万亿元,仅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就累计投入479亿元,有序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立覆盖全学段的生学资助体系,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资助金额从2012年的20.39亿元增加到2024年的93.06亿元。南疆阿克苏、喀什、和田地区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实行从幼儿园到高中的15年免费教育。高等教育布局结构持续优化,2024年新疆有普通高校63所,较2012年增加24所,特别是南疆五地州实现本科教育全覆盖的历史性突破。职业教育规模进一步扩大,2024年在校生规模57.5万人,较2012年增长60.69%、培养了一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建立。

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健全优化。新疆坚持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大幅提升健康保障水平。截至2024年,新疆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超过1.9万家,卫生健康系统人员总数达到31.46万人,每千人口拥有医疗机构床位数7.85张、执业(助理)医师数3.19人、注册护士数4.12人,服务体系不断完善。累计建设55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358个自治区级临床重点专科,建成54个自治区级专科联盟,74个远程医疗协作网,方便各族群众“看得上病、看得好病”。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占比达到86.05%,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

标准化率达到100%,基本实现“大病不出疆,一般病在市县解决,日常疾病在基层解决”。积极推进新疆国际医疗中心建设,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医疗服务的标志性、示范性项目;加快推进新疆3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4个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落实功能定位,实现医疗服务从“有”到“优”的质变。公共卫生保障能力显著增强,14个地州市、96个县(市、区)疾控和监督机构全面完成整合重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日益完善。随着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壮大,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持续提升,人均预期寿命从1949年的30岁提高到2024年的77岁。

社会保障网进一步织密扎牢。新疆不断健全完善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民生保障安全网越织越密。截至2024年底,新疆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691.15万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2366.9万人,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419.83万人、543.42万人。在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的同时,保障水平也在同步提高,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群众。新疆建立完善社会救助标准动态增长机制,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2012年以来连续13次提高低保标准,切实兜住、兜准、兜好基本民生底线。

十、建设新疆的强大合力不断汇聚

新时代的伟大成就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新时代新疆各项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是全国人民无私支援的结果,是新疆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

党和国家大力支持奠定新疆发展基础。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是新疆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攻坚克难、奋勇前行的最大政治优势。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给予新疆关心厚爱,确立了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赋予新疆“五大战略定位”,出台更好紧贴民生凝聚人心推动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政策举措,引领新疆工作守正创新、胜利前进。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全党全国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完善中央部门支持指导、各省市支援配合、新疆发挥主体作用的工作机制,形成共同建设美丽新疆的强大合力。国家在财政资金、项目建设、优惠政策、产业扶持和投资引导等方面给予特殊支持,2012年以来,中央财政累计对新疆转移支付超4万亿元,2024年增至5434.79亿元。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和亲切关怀,为做好新时代新疆工作提供了根本指引,注入了强大的政治动力、精神动力和工作动力。

对口援疆工作提质增效。对口援疆是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战略之举。中央和国家机关、中央企业和相关省市坚持全面援疆、精准援疆、长期援疆,在干部人才、产业项目、科技教育、医疗卫生、文化旅游等各方面实施全方位对口支援。党的十八大以来,累计安排援疆资金超2000亿元,协调落地经济合作项目投资金额3万亿元,引进1.5万余家企业,推动新疆迈上高质量发展轨道。援疆工作一直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重点,“十四五”期间,援疆项目资金89.2%投向民生领域,91.3%投向基层,推动新疆各族群众民生福祉不断提升。通过援疆工作,选派大批援疆干部人才进疆工作,推动援受双方干部群众双向奔赴,安排新疆基层干部赴援疆省市轮训,组织开展各民族文化交流活动,推动疆内外各族群众多层次、多形式互动起来。广大援疆干部人才支援新疆、奉献新疆,把新疆各族群众和全国人民的心紧紧连在了一起,形成了同心共圆中国梦的强大合力。

兵地融合发展注入新动能。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是实现新疆工作总目标的重要战略力量。自治区和兵团坚持兵地一盘棋,大力推动战略略规划一体布局、总体规划一体制定、专项规划有效衔接、区域规划统筹协调、构建优势互补、深度嵌入的发展格局。创新完善兵地融合发展工作机制,共同实施一批重要基础设施项目,联合建设哈密、准东、环塔里木3个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积极推进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开发开放试验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开放平台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资源共享、服务共融,10对高校、20对中职学校、590所中小学(幼儿园)建立“手拉手”结对互助关系,兵地已成功组建各类医联体196个。兵地融合发展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谱写了团结奋斗、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动人篇章。

团结奋斗建设美丽家园。今日之新疆,社会安定和谐、发展动能强劲、民族团结进步、文化繁荣发展、宗教和睦和谐、人民安居乐业,天山南北处处呈现一派安定祥和、蓬勃发展的新气象。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大力支持下,新疆2600多万各族干部职工群众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发挥主体作用,实干担当作为,扎实推进事关长治久安的根本性、基础性、长远性任务,焕发出前所未有的历史主动性、战略定力,坚定信心、正信心百倍书写着中国式现代化的新疆篇章,奋力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为新疆擘画的宏伟蓝图变为现实。

结束语

历史如潮,大道如砥。雄关漫道,云帆再扬。

新时代新疆改革发展党取得的伟大成就,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领航掌舵,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根本在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

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指引边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历史性跨越,找到了一条在边疆地区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正确道路。

梦虽遥,追则能达;愿虽远,持则可圆。今年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展望未来,在天山南北的壮阔实践中,在中国式现代化的伟大征程中,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必将持续彰显伟力,也必将不断丰富发展。在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指引下,中国新疆的发展之路一定会越走越宽广,中国新疆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灿烂辉煌。

(新华社北京9月20日电)